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鹏元资信公告【2018】127号

鹏元关于关注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¹ 涉及诉讼且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等事项的公告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或“公司”，股票代码：000939.SZ）于2011年11月21日发行11.8亿元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1凯迪债”）。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于2018年5月8日对“11凯迪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C，评级展望为稳定，“11凯迪债”信用等级为BBB，并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根据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新力”）于2018年5月12日发布的《关于子公司涉及业务诉讼的公告》，其下属企业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润租赁”）、德润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德润”）分别起诉凯迪生态全资子公司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发电”）、桐城市凯

¹ 2015年9月公司由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城凯迪”），要求被告方立即支付涉案租金 2,769.75 万元、4,268.75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律师费等费用。

深圳德润已对桐城凯迪采取了保全措施，包括首封桐城凯迪持有的位于桐城市的某不动产（土地使用权面积 99,817.50 平方米、建筑面积 6,348.85 平方米），查封冻结桐城凯迪应收账款及部分银行账户。

由于凯迪生态为涉案案件的担保人，深圳德润、德润租赁对凯迪生态采取保全措施，包括首封、第二轮查封公司持有的某银行 2,000 万股股权，首封凯迪生态持有的位于武汉市的某不动产（土地使用权面积 29,065.03 平方米、建筑面积 20,391.33 平方米），首封凯迪生态持有的桐城凯迪 6,000 万股股权，查封冻结凯迪生态部分银行账户。

此外，根据凯迪生态 2018 年 5 月 11 号发布的《关于无法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及《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能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核查意见》，凯迪生态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11.31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至 2018 年 5 月 10 日。由于凯迪生态现阶段现金流紧张，无法按期归还募集资金。且凯迪生态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核查时发现，凯迪生态下属 10 个子公司于 2018 年初将募集资金转入凯迪生态非募集资金监

管账户，且未履行任何审议程序，并判断上述资金转出行行为属于违规挪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上述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鹏元将密切关注后续案件审理情况及资产冻结情况，及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并持续跟踪上述事项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及“11凯迪债”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五日

